华信永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华信永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经营 发展等实际情况,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,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- (一)适用对象: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- (二)适应期限:本薪酬方案自审议通过后生效,适用期限至新的薪酬方案审 议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 - (三)薪酬标准
 - 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 - (1)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/年(税前),按月度发放。
- (2) 公司非独立董事无董事津贴: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外其 他职务的,根据其职务或岗位,按公司相关的岗位工资标准与绩效奖励政策领 取薪酬。公司董事 2024 年薪酬将以 2023 年的实际薪酬为基准,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适度上浮或者下调,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等管理层 实施薪酬发放相关事宜。
 - 2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,在公司担任除监事职务外其他职务的监事,

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或岗位,按公司相关的岗位工资标准与绩效奖励政策领取薪酬。公司监事 2024 年薪酬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上浮或者下调,公司监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等管理层实施薪酬发放相关事宜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将以 2023 年的实际薪酬为基准,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适度上浮或者下调,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等管理层实施薪酬发放相关事宜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- (一)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》的议案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的议案。
- (二)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》的议案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的议案。其中,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(三)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》的议案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- (一)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,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 - (二)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(三)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,上述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《华信永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 - 2.《华信永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 - 3.《华信永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华信永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